# 华中科技大学教务处

## 关于 2017 届本科毕业设计 (论文) 检测的通知

#### 各院(系):

根据教育部关于《学位论文作假行为处理办法》和《高等学校预防与处理学术不端行为办法》等文件精神的要求,为进一步提高我校本科毕业设计(论文)质量,加强学术道德和教风学风建设,营造学术诚信氛围,现将 2017 届本科毕业设计(论文)检测有关事项具体通知如下。

## 一、检测对象

2017届所有的本科生毕业设计(论文)。

## 二、检测工作要求

- 1、各院(系)应指定专人负责本院(系)学生的毕业设计(论文)检测工作。
- 2、毕业设计(论文)检测工作由各院(系)组织,具体操作安排由各院(系)根据实际情况确定。
- 3、各院(系)应确保毕业设计(论文)检测工作达到保障毕业设计(论文)质量,切实促进学风建设的效果。

## 三、检测工作安排

- 1、4月中旬,学校开通各院(系)管理员子账号,对各院(系)教务员进行培训。
- 2、4月下旬,各院(系)教务员在"中国知网"大学生论文抄袭检测系统中上传本单位毕业生和指导教师的信息。

3、各院(系)应要求毕业生在毕业设计(论文)答辩开始前 3 周提交毕业设计(论文),并由院(系)组织在"中国知网"大学生 论文抄袭检测系统中上传和检测。每个学生的毕业设计(论文)上传 前须按以下方式统一命名:学院-学号-姓名。需要注意,不能上传压 缩文件。

#### 四、检测结果的认定与处理

- 1、各院(系)根据学科和学生的实际情况,对本院(系)的毕业设计(论文)检测结果划分等级。原则上:文字复制比在15%以内认定为A级,通过;文字复制比在15%—20%之间的认定为B级,通过;文字复制比在20-50%之间的认定为C级,不通过,学生必须修改论文后经再次检测;文字复制比在50%以上的认定为D级,不通过,不能参加答辩。
  - 2、首次检测"总文字复制比"≤20%的学生,允许参加答辩。
- 3、首次检测未通过的论文的复检在首次检测公布结果两周后进行。达到 A 级或 B 级后方可申请答辩,复检仍不合格的应延期答辩。

#### 五、检测结果的应用

- 1. 各院(系)完成检测后,保留检测样本和检测报告单等材料,并组织院(系)教学委员会对检测材料进行审核、汇总,并分析总结本届毕业生设计(论文)检测情况,针对出现的问题采取必要措施,切实提高本科生毕业设计(论文)质量。
- 2. 检测工作是毕业设计(论文)教学工作中的重要过程管理环节,将纳入院系年度教学工作评估中教学过程管理的观测点内容。

## 六、检测软件的使用

## 1、使用者

我校应届本科毕业生、毕业设计(论文)指导教师、院(系)教学管理人员及教务处管理人员。

## 2、检测软件

检测软件为中国知网"大学生论文检测系统"。

教师与学生登陆入口: http://hust.check.cnki.net/。

学院管理员登录入口: http://hust.check.cnki.net/。

3、系统使用办法

**学生**: 学生登录的用户名是本人学号,密码也是本人学号。检测时,论文电子版的文件命名格式为"学院-学号-姓名"。

指导老师: 原则上,校内指导教师登录的用户名是本人工号,密码也是工号,校外指导教师登录的用户名是本人姓名的汉语拼音全拼,密码是身份证号码的后 8 位;院(系)已经自行设定命名规则的可以保持不变。学生论文上传检测后,指导教师可登录"大学生论文检测系统"查看、审阅学生论文检测情况,并可给出评语,审阅后点击选择"通过"、"不通过,建议修改"、"不通过"中的一个选项。

院(系)管理人员:用户名和密码由教务处提供。

请各级使用者及时登录并修改密码,防止盗用。

- 4、检测方式与时间安排
- ①院(系)在保障检测工作的效果的情况下,可根据实际情况组织检测。每份毕业设计(论文)有两次检测机会。
- ②院(系)在系统中"通知学生首次检测"后,由学生登录系统提交论文进行检测,指导教师在系统中对学生论文进行查看、审阅并给出评语及修改意见。各院(系)首次检测全部完成后,才能通过系统再次分配权限开放第二次检测。
- ③检测时间:首次检测为答辩前 3 周,第二次检测为答辩前,具体时间由各院(系)自行确定并统一开放检测权限。(操作方法:学生管理-学生检测情况-通知学生检测即可)。

## 七、注意事项

- 1、学生上传到系统进行检测的毕业设计(论文)必须与本人实际作品一致,否则取消答辩资格并由院(系)进行处理。请指导教师严格审核把关。
- 2、检测篇数是学校购买的有价资源,院(系)和学生应认真对待、谨慎操作,防止失误。误操作浪费资源者责任自负。

3、不得将管理账号公开给学生,严禁单位或个人向他人提供收费检测。